**关于“第三方外包数据测试服务”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**

各投标人:

《第三方外包数据测试服务项目》招标文件《招标清单及技术指标》第五章《供应商责任》中：

“需提供已方团队成员最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”修改为

“需提供已方团队成员最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”

本项目的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变更如下：

投标截至时间:北京时间 2024年 4 月 10日14:00

“投标保证金为保函形式的，投标保函应在投标有效截止时间（含）后28日内保持有效”修改为

“投标保证金为银行保函形式的，投标银行保函应在投标有效截止时间（含）后180日内保持有效”，如果已经提供的银行保函不足180天，需重新在开标完成10个工作日内提供一份180天的银行保函。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澄清。

联系人：张凯 联系电话：755-3683 8320

中国人寿保险（海外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日